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 天马 公告编号:2020-08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6月12日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6月16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陈文强、独立董事薛津、高哲、孔全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哲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科华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世”)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本公司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以下简称“文担保”)作为第三方担保公司代为提供借款担保,文担保为中科华世提供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该额度在主债权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经本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此次第三方信用连带责任保证事项提供反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 天马 公告编号:2020-087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6月12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光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科华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世”)贷款事项提供反担保,主债权金额为5000万元,且公司对中科华世的监督和管理工作能全面掌握,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反担保事项利于中科华世业务的发展,亦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 天马 公告编号:2020-088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0年6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空港空港工业 B 区裕民大街 6 号公司 4 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云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96,698,600	10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96,698,600	10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3.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3.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3.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4.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4.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4.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5.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5.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5.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6.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6.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6.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7.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7.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7.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8.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8.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8.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9.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9.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9.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9.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0.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0.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0.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1.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1.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1.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2.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2.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2.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3.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3.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3.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4.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4.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4.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5.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5.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5.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6.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6.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6.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7.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7.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7.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1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8.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王云鹏	196,698,600	100	是
18.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韩剑	196,698,600	100	是
18.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季	196,698,600	100	是
18.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陈丽	196,698,600	100	是

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经营的需求,2020 年度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马”)、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重数控”)与关联方成都天马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精密”)、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马”)、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马”)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销售商品),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6,57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8,932.10 万元。

(2)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需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成都精密	机床及配件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500	692.8	34,167.02
	浙江天马	机床及配件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000	0	4,802.10
	小计			6,500	692.8	38,969.12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成都精密	机床及配件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0	0	8,046.09
	浙江天马	机床及配件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30	10.69	1,906.40
	小计			40	11.65	9.49
	小计			70	22.54	9,962.98
	合计			6,570	715.34	38,972.10

3、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成都精密	机床及配件	24,167.02	46.00%	-46.30%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
	浙江天马	机床及配件	4,802.10	8.00%	-39.97%	
	小计		28,969.12	53.00%	-50.77%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成都精密	机床及配件	8,046.09	20.00%	-11.29%	
	浙江天马	机床及配件	1,906.40	3.00%	-26.39%	
	小计		9,952.49	2.300%	-22.67%	
接受关联人提供担保服务	成都天马轴承有限公司	机床及配件	773.32	1.00%	-22.67%	2019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
	小计		773.32	1.00%	-22.67%	
	合计		39,698.93	7.700%		

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1.齐重数控装备制造业务因经济下行影响,公司的相关业务收入有较大下降;2.成都天马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精密”)因运营不善被浙江天马接管,相应减少了与关联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活动,实际发生未超过预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活动实际情况,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符合合同约定和履行进度情况,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成都精密
名称:成都天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62MR5R3J
住所:成都市青白江区城厢镇下北街 143 号 5 栋 1 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日期:2016-11-24
法定代表人:马洪亮
注册资本:2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造、销售、维修:机械设备及配件、轴承及轴承配件(不含稀贵金属);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企业管理服务;商务咨询业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屋租赁服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成都精密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3,358 万元,负债为 156,739 万元,净资产为 34,62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9,456 万元,净利润为 23,097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成都精密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0,806 万元,负债为 149,085 万元,净资产为 41,721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6,810 万元,净利润为 7,101 万元。

(二)浙江天马
名称: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78965458K
住所:德清县武康镇南河路 8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日期:2006-05-30
法定代表人:马洪亮
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轴承及配件(含磨削钢球、钢磨滚珠、磨珠、磨珠、磨珠)的生产、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天马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4,468 万元,负债为 183,497 万元,净资产为 220,971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1,842 万元,净利润为 29,416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浙江天马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2,909 万元,负债为 180,821 万元,净资产为 222,088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2,811 万元,净利润为 1,117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成都精密与浙江天马均为上市公司持有 6%以上股份的股东齐重数控天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10.1.3 之规定,成都精密、浙江天马及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一)反担保措施说明
1.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中科华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世”)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担保”)视为中科华世向银行申请的贷款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范围限于本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等,其中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该额度在主债权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包括该期间起始日和截止日),中科华世按实际借款的借款本金 2% 年支付担保费。应科华世公司要求,公司拟为此次贷款事项提供第三方信用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并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也无需经相关方批准。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中科华世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中科华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68577363P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注册资本:122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02-27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北顺路 6 号北京空港科技园区 B 区裕民大街 6 号 3 层 8307 室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打字、复印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销售机械、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建材、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艺创作;版权贸易;批发电器;出版物批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批发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交易中,公司选择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较好、具备较强履约能力的交易对方,且根据需要在交易合同中明确约定付款期限与方式、违约责任乃至担保等条款,保证关联方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公司履约能力良好,在关联交易中,公司均严格按照双方约定支付款项,不存在需要承担违约责任等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单笔具体交易价格系依据前述定价原则,由双方在签订买卖合同时约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进行,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目的
(1)向关联方采购
为减少运营成本,严控公司产品质量,公司选择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和产品是合理、经济的。选择向关联方采购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销售渠道,最大限度地发挥规模经营的优势和拓展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部分销售还可以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各业务均独立于关联方,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